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杜百川先生根据有关政策要求已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提名曹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我们通过查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询问公司相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2、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曹亮先生的个人简历等资料，我们认为曹亮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公司章程》第 95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同意提名曹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

意将独立董事候选人曹亮先生的资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1、通过对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和资格证书进行审核，我们认为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该事务所已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内控审计以及其他专项审计的要求。

2、同意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杜百川 蒋大兴 程虹 张兆国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